* 1. 环保专项承诺

我公司承诺，根据《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VOCs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京财采购〔2020〕2381号）文件的规定，在执行项目过程中，“政府采购货物、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涂料、胶黏剂、油墨、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，属于强制性标准的，严格执行符合北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值标准”。对国家标准和北京市地方标准中不一致的，执行更严的标准限值。国家及北京市新发布或修订主要产品VOCs含量限值标准的，按最新标准执行。

 报价人公章（电子签章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